

年報

2011



MEIKE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MEIK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53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企業管治報告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21
董事會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7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39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5
財務概要	9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兼總裁)
丁雪冷女士
孫可謙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丁錦珠女士
林陽山先生
李東星先生
丁明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謝煒春先生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謝煒春先生(主席)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丁思強先生(主席)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林紀武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丁思強先生
謝煒春先生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公司秘書

李奕生先生

授權代表

李東星先生
李奕生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福建省晉江市
陳埭鎮溪邊村
美克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16樓1602室

股份代號

00953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合規顧問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

網址

www.meike.cn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業績摘要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營業額為人民幣633,38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12,864,000元)，按年減少11.1%或人民幣79,479,000元。本年度溢利由二零一零年同期人民幣116,452,000元減少51.8%至人民幣56,118,000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47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0.122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內銷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1,137,000元減少至本年度的人民幣521,379,000元，主要是由於運動服飾行業的需求下降及來自本土主要品牌的競爭壓力加劇(例如給予更大折扣或頻繁開展促銷活動)所致。此外，人力資源成本及租金等經營成本上漲亦阻礙我們開拓分銷網絡。我們旗下分銷網絡的若干門店由於效率低亦已關閉。因此，本集團門店總數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65間整合至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59間。與此同時，由於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及充滿不確定性，本集團的出口業務僅較二零一零年增長0.25%。

前景展望

董事會認為，由於面對經營成本高企以及主要品牌給予更大折扣以清理過剩存貨而導致競爭加劇等壓力，運動服飾行業的發展步伐仍將會緩慢。為了應對各種挑戰，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發展分銷渠道，繼續對效率低的門店實施整合計劃，密切監控分銷商的訂單，並及時就市場變化作出回應。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產品設計及開發，給予顧客更大價值。

主席報告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努力不懈、盡心盡意為本集團工作的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以及一直對本集團鼎力支持的股東及客戶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丁思強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由於中國政府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起為抑制通脹而大力實施緊縮貨幣政策，加上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及充滿不確定性，中國經濟增長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起放緩。此外，全球經濟不穩定及不確定亦拖累運動服飾行業等本土企業的出口業務。

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起，運動服飾品牌的競爭加劇，與此同時，運動服飾的市場需求下降。此外，材料成本、租金、人力成本上漲及分銷渠道存貨漸顯過剩亦為運動服飾品牌及其分銷渠道帶來大量不確定性。為了減少過剩存貨，各品牌已實施不同措施，例如向分銷商購回存貨、提供較大折扣或重整分銷渠道。

儘管行業正經歷轉型及整合，我們相信，中國政府拉動內需及抑制通脹的努力將促進運動服飾行業穩步增長。

業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已終止五個個人分銷商的分銷權，並聘任一個新公司分銷商。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20個分銷商，負責管理1,859間(包括902間美克分銷商門店及957間美克零售商門店)門店，而這些門店遍佈中國25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逾521個區、縣及縣級市。於本年度，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門店數目減少6間至1,859間，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與分銷商實施整合計劃，將門面面積相對較小、成本高且效率低的門店整合為門面面積較大及效率較高的門店，以提高品牌競爭力及給予顧客更大價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圖列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網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按地區分別列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商及門店(包括美克分銷商門店及美克零售商門店)的總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分銷商	門店	分銷商	門店
中國中南部 ⁽¹⁾	6	747	6	719
中國東部 ⁽²⁾	8	798	10	788
中國西南部 ⁽³⁾	2	193	4	239
中國西北部 ⁽⁴⁾	2	35	2	35
中國北部 ⁽⁵⁾	2	86	2	84
總計	20	1,859 ⁽⁷⁾	24	1,865 ⁽⁶⁾

附註：

- ⁽¹⁾ 中國中南部包括湖南、湖北、河南、廣東、廣西及山西；
- ⁽²⁾ 中國東部包括上海、江蘇、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及山東；
- ⁽³⁾ 中國西南部包括重慶、四川、貴州及雲南；
- ⁽⁴⁾ 中國西北部包括甘肅、青海、寧夏及新疆；
- ⁽⁵⁾ 中國北部包括遼寧、北京、黑龍江及內蒙古；
- ⁽⁶⁾ 771間為美克分銷商門店及1,094間為美克零售商門店；
- ⁽⁷⁾ 902間為美克分銷商門店及957間為美克零售商門店。

出口產品方面，本集團主要透過出口公司或直接向海外客戶銷售鞋履。於二零零七年前，出口產品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於二零零六年，由於本集團將策略調整為進一步開發「美克」品牌產品，故本集團將重心由經營出口產品轉向「美克」品牌產品。

透過出口公司及海外客戶，本集團的出口產品最終銷售至海外38個國家，包括德國、荷蘭、美國、瑞士、土耳其、阿根廷、法國、南非及波蘭。由於本集團頗多本地出口公司客戶及海外客戶與本集團保持長期合作關係，故此本集團相信該等客戶一直並將繼續忠於本集團。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產品設計能力、更佳控制產品成本及維持其產品的優秀品質，以滿足其出口公司客戶及海外客戶的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產品開發及設計

目前，鞋履及服裝分部均各自設有本身的專門內部設計團隊，設計迎合本集團目標消費者品味及喜好的產品。本集團設計團隊的主要成員均畢業於國內設計或藝術學院，在設計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本集團設計團隊的成員大部份均畢業於國內大學，持有設計或藝術相關的文憑且均在受僱於本集團之後累積六年以上設計相關經驗。為了讓本集團在設計過程中保持國際視野，各產品設計團隊會不時參觀本集團認為已經影響並將繼續影響中國運動服飾潮流的地區(南韓、北美及歐洲)的頂級時裝店、購物中心及出席時裝展。本集團相信此舉有助設計團隊迎合最新時尚趨勢，同時響應本集團的整體營銷活動的主題，即為本集團品牌及產品建立劃一形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47名全職僱員進行設計及研發。

財務回顧

按產品種類劃分之收益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佔收益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佔收益百分比(%)
國內					
鞋履	268,492	345,308	-22.2	42.4	48.4
服裝	230,060	204,165	12.7	36.3	28.6
配件及鞋底	22,827	51,664	-55.8	3.6	7.3
國外	521,379	601,137	-13.3	82.3	84.3
鞋履	111,523	110,237	1.2	17.6	15.5
鞋面	483	1,490	-67.6	0.1	0.2
總計	112,006	111,727	0.25	17.7	15.7
毛利率(%)	633,385	712,864	-11.1	100	100
	33.3	34.8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減少11.1%至人民幣633,385,000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712,864,000元)，而毛利率則下降1.5%至33.3%(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4.8%)。

國內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5,308,000元減少22.2%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68,492,000元，銷售量減少主要是由於競爭加劇，例如，提供較大折扣、當地主要品牌加強促銷活動及本集團「美克」品牌產品需求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服裝產品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4,165,000元增加12.7%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30,060,000元，主要是由於平均售價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60元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68元。

配件及鞋底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664,000元減少55.8%至本年度的人民幣22,827,000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下降。

出口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1,727,000元增加0.25%至本年度的人民幣112,006,000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38元增加至本年度的人民幣47元。儘管平均售價上漲，銷售量卻下降了17.9%，這主要是由於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及存在不確定性。

下表載列按地區計於中國市場銷售本集團產品的收益：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中南部	220,358	42.3	259,002	43.1
中國東部	222,040	42.6	240,684	40.0
中國西南部	65,931	12.6	79,866	13.3
中國東北部	11,950	2.3	8,772	1.5
中國西北部	1,100	0.2	12,813	2.1
總計	521,379	100	601,137	100

下表載列售予客戶產品的售出單位數目及平均售價：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出售單位總數 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出售單位總數 千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售予分銷商				
鞋履(雙)	3,407	79	4,722	73
服裝(件)	3,391	68	3,433	60
配件(件)	329	9	355	9
鞋底(雙)	1,094	18	2,695	18
售予出口公司及海外客戶				
鞋履(雙)	2,357	47	2,870	38

於本年度，本集團國內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減少22.2%至人民幣268,492,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45,308,000元)，主要是由於鞋履產品的銷售量減少27.8%至341萬雙(二零一零年：472萬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國外鞋履產品的銷售收益增加0.25%至人民幣112,00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1,727,000元)，主要是由於鞋履產品的銷售量減少17.8%至236萬雙(二零一零年：287萬雙)被平均售價所上升的23.7%至人民幣47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8元)抵銷。

於本年度，本集團服裝產品的銷售收益增加12.7%至人民幣230,06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4,165,000元)，主要是由於服裝產品的銷售量減少0.87%至340萬件(二零一零年：343萬件)，這部份為平均售價上漲13.3%至人民幣68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元)所抵銷。

銷售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銷售成本減少9.1%至人民幣422,21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64,611,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產品銷售減少，這部份為本年度末就滯銷存貨計提之存貨撥備人民幣17,970,000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42,812,000元增加73.1%至本年度的人民幣74,085,000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末本集團的分銷商獲授人民幣35,151,000元的補貼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34,964,000元增加20.6%至本年度的人民幣42,156,000元，主要是由於受本年度員工薪酬及福利開支以及折舊支出上升綜合影響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8,98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4,994,000元)，實際稅率為25.3%。

五大供應商

本年度，本集團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量分別佔本集團自所有供應商的採購總額約19.1%。

五大供應商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供應商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	供應商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
原材料供應商	3	78.4	11.4	3	80.3	18.2
服裝合約製造商	2	53.1	7.7	2	29.9	6.7
總計	5	131.5	19.1	5	110.2	24.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存貨及存貨撥備

下表載列存貨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材料	在製品	製成品		總計	原材料	在製品	製成品		總計
			服裝	鞋履				服裝	鞋履	
90天內	3,023	5,003	10,501	32,595	51,122	15,232	4,123	7,601	38,118	65,074
91至180天	29,184	-	7,217	31,261	67,662	8,253	222	-	613	9,088
181至365天	13,697	-	2,396	18,564	34,657	3,541	-	-	10	3,551
365天以上	651	-	-	-	651	-	-	-	-	-
撥備	-	-	(1,710)	(16,260)	(17,970)	-	-	-	-	-
	46,555	5,003	18,404	66,160	136,122	27,026	4,345	7,601	38,741	77,713

本集團一般先在展賣會後與分銷商確認採購訂單，然後採購原材料並開始生產，以此將原材料及製成品存貨控制在滿足生產及銷售需求的最佳水平。

存貨增加75.2%，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7,700,000元增加至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6,100,000元，而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1.3天增加至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2.4天。這主要是由於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以來，運動服飾的需求減少且當地各大品牌競爭激烈，通過大幅打折清理過多存貨，嚴重影響分銷商的銷售所致。為避免本集團分銷商的銷售網絡出現存貨堆積如山的狀況並向其提供機會消化二零一一年秋冬產品及避免本集團分銷商的貿易應收款項不斷積累，本集團已減緩交貨，甚或推遲分銷商的若干訂單，因此增加了本集團的存貨水平及存貨周轉天數。

本集團僅採納有關特別存貨撥備之會計政策。本集團已不時進行實物清點，以確認陳舊、損壞或滯銷存貨。倘某項存貨之賬面值低於其可變現淨值，將就該項存貨作出特別撥備。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賬齡在90天以上的服裝及賬齡在180天以上的鞋履作出人民幣17,970,000元的撥備，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撥備並無變動或僅錄得微幅變動。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滯銷製成品作出充足撥備。

原材料為普通材料，並非任何特殊產品的特定材料，而在製品仍在生產中，屬於二零一二年初的訂單，因此並無對該等原材料及在製品作出任何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呆賬撥備

本集團一般給予各分銷商不超過180天的信貸期。然而，若本集團相信，延長給予分銷商的信貸期將增強其靈活性並增加其營運資金，而這反過來會鼓勵分銷商持續發展本集團品牌或在競爭市場中提升其銷售額，則可將給予分銷商的信貸期延長至180天以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22.5%，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0,300,000元增加至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75,900,000元，已逾期結餘為人民幣330,000,000元。此外，貿易應收款項天數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0.7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01.5天。當收益下降，本集團貿易及應收款項天數大幅增加，究其原因，自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始，運動服飾的需求已有減少，但與此同時，運動服飾行業競爭激烈，各大品牌通過大幅打折清理過多存貨，本集團分銷商的銷售額受到嚴重影響並顯著惡化。為激勵本集團分銷商發展本集團品牌並保持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已延長其信貸期並讓分銷商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開展春節促銷活動，以消化二零一一年秋冬產品，因此，分銷商將擁有足夠資金在節後支付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這已在本集團於春節後及截至本年報日期已收取分銷商人民幣198,600,000元上得到體現。

此外，由於本集團必須維持充足材料以應付在展覽會上本集團收到之分銷商之銷售訂單，因此本集團須向供應商預付款項，這成為導致其他應收款項大幅增加之主要原因。

本集團僅採納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呆賬特別撥備之會計政策。本集團將根據多項釐定撥備之標準，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賬齡、客戶信譽及過往撇銷記錄，就無法支付應付款項之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特別撥備。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結束後已與本集團各分銷商開會並進行評估，認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毋須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撥備，原因如下：

- (i) 分銷商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
- (ii) 截至本報告日期，已逾期結餘為人民幣330,000,000元，其中的人民幣198,600,000元已由本集團收取；及
- (iii) 本集團已與各分銷商議定還款計劃並將密切監控應收各分銷商款項的收回情況。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04,100,000元(二零一零年：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78,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21,000,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減少人民幣316,4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結餘僅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53,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2,600,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持作自用樓宇、人民幣51,4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4,000,000元)的銀行存款及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67,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0,700,000元)，作為獲取銀行借貸的擔保。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資本承擔詳情載於本年報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股東應佔溢利及淨利率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6,118,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6,452,000元)減少51.8%。而本集團的淨利率則下跌至8.9%(二零一零年：16.3%)。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風險。倘外幣兌人民幣匯率大幅波動，則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計息債務除以總資產)約為18.2%(二零一零年：17.9%)。

計息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結餘為人民幣220,450,000元，利率介乎6.56%至7.87%，均於一年內到期。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有2,018名僱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2名僱員)。

僱員的基本薪酬乃參照行業薪酬基準、僱員的經驗及其表現釐定，而全體員工均享有平等機會。僱員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並緊貼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狀況每年覆核。董事薪酬乃根據多種因素而釐定，如市況及各董事所承擔的職責。除基本薪酬及法例規定的法定福利外，本集團亦依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而發放酌情花紅。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獎勵其僱員，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公司因股份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獲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335,400,000港元(約人民幣295,200,000元)及46,300,000港元(約人民幣40,700,000元)(已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百萬元)	可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擴充產能	102.1	73.2	28.9
擴大銷售網絡及市場滲透	102.4	93.2	9.2
開發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80.0	41.6	38.4
提升研發能力	26.9	25.2	1.7
營運資金	24.5	24.5	–
	335.9	257.7	78.2

未來展望

由於通脹率上升及全球經濟劇烈動盪，中國經濟增長步伐已然放緩。與此同時，運動服飾行業競爭愈演越烈，部份其他主要品牌正在重整分銷渠道及重塑品牌活力。

作為面向中國三四線城市的國內品牌，本集團在承受來自主要品牌的沉重競爭壓力的情況下，將透過不斷加強研發能力及產品多元化，集中於「美克」品牌的發展。另一方面，本集團將向其分銷商投放更多資源，以實施整合計劃，將門面面積相對較小(即少於80平方米)、成本高且效率低的門店整合為門面面積較大及效率較高的門店。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品牌意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泉州市美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泉州美克」)與國際舉重聯合會(北京秘書處)(「國際舉聯」)訂立協議(「協議」)，據此，泉州美克同意在本集團於中國福建省惠安縣山霞鎮的生產基地建設基地(「基地」)，基地將由一個體育館、一家四星級酒店及一個游泳池組成，以供國際舉聯舉行比賽、訓練及康復活動以及會議。

根據協議，本集團負責基地的施工費為數人民幣36,000,000元及有關國際舉聯將在基地舉行活動的相關開支。上述費用及開支由本集團業務產生的資金撥付。作為回報，國際舉聯已同意(其中包括)授予本集團有關國際舉聯在基地組織的任何比賽或訓練活動的完全現場宣傳及廣告權。

預期與國際舉聯的長期合作將透過於基地舉行的國際舉重比賽或國際舉聯於中國舉行的任何比賽中現場宣傳及廣告而提升本集團的品牌形象，預期該等比賽將備受全球矚目並進而提高本集團的媒體關注度，從而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品牌意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乃攸關重要。董事一直遵守維護股東利益的良好企業管治準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常規及守則條文編製。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自其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上市日期」)上市當日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止已符合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見下述)除外。

守則條文A.2.1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職員，此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

丁思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影響本集團運作的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均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的高級管理層的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的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本公司明白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的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遵守的可行性。如決定遵守，本公司將提名合適人選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

丁思強先生、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及李東星先生(均為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楊承傑先生及謝煒春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起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丁明郎先生(執行董事)及林紀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須有三分之一董事輪值退任。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當中須包括自上次獲委任或重選為董事時間最長的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條，本年度內獲董事會委任的新董事須退任並於緊隨彼等獲委任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選。

丁思強先生、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李東星先生、丁明郎先生及林紀武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所需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兼總裁)

丁雪冷女士

孫可謙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丁錦珠女士

林陽山先生

李東星先生

丁明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謝煒春先生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履歷於本年報第21至第2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一節披露。董事會的成員來自各界，得以平衡。每名董事均擁有相關專業知識、資深企業及策劃經驗，可為本集團業務作出貢獻。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規定。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獨立評估指引的規定。

丁思強先生為丁雪冷女士的配偶。丁明郎先生為丁雪冷女士的兄長及丁錦珠女士的父親。林陽山先生為丁思強先生胞妹的兒子。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功能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管理。董事會的主要職務是確保本公司的持續運作，並確保其管理方式既符合整體股東最佳利益，又顧及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者的利益。本集團已採納內部指引，訂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事宜。除法定責任外，董事會審批本集團的策略計劃、主要營運項目、大型投資及撥資決定。董事會亦檢視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識別本集團業務的主要風險，並確保推行合適的機制管理風險。本集團日常的業務運作及行政職能均授權管理層處理。

董事會會議及程序

董事會成員獲完整、充足而適時的資料，讓他們妥善履行職務。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定期董事會會議須給予全體董事最少14天通知，讓他們有機會出席會議。定期董事會會議通告、議程及開會文件須於合理時間內及會議前最少三天給予全體董事。董事可於會議上自由發表及分享意見，而重大決定僅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後方可作出。於建議交易或討論事宜中存在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的董事不得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並須於有關決議案投票。會議後須撰寫完整會議紀錄，初稿須交全體董事給予意見，定稿須於下一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固定任期委任。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可輪值退任並獲重選連任。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每年確認其獨立性，並認為於本年報日期獨立非執行董事仍然維持獨立。

年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出席詳情概列如下：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兼總裁)	3/3	不適用	2/2	2/2
丁雪冷女士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孫可謙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丁錦珠女士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林陽山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東星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丁明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1/1	1/1	1/1	1/1
楊承傑先生	3/3	2/2	不適用	2/2
謝煒春先生	3/3	2/2	2/2	不適用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1/1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特定委員會，分別為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有關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以助有效推行其工作。上述委員會獲授權負上特定責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根據《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重大投資、資本營運及重大財務系統；審閱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匯報程序；與外部核數師進行溝通；評估內部財務及核數人員的表現；及評估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分別是謝煒春先生(主席)、楊承傑先生及林紀武先生，全體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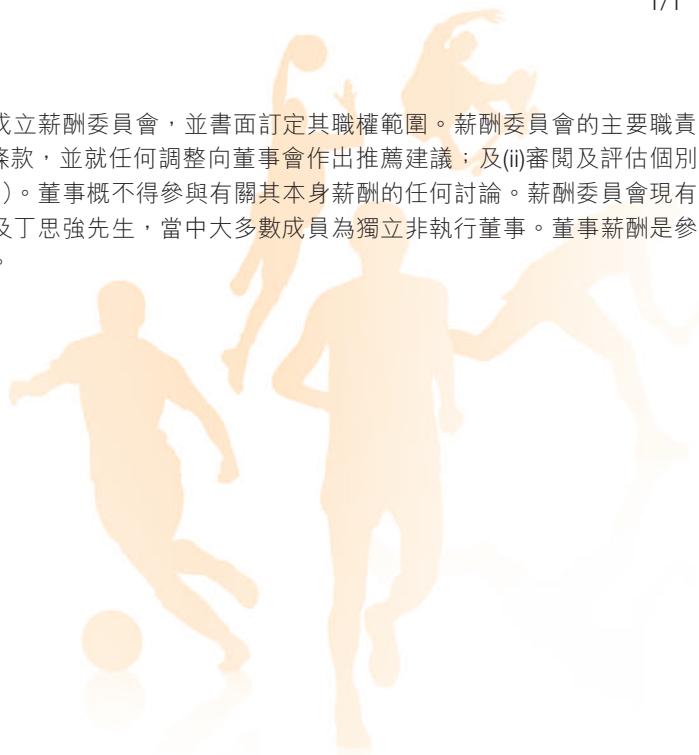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的終期業績、本公司的二零一零年年度報告及本公司的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及報告。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內部控制。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終期業績於呈交董事會審批前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年報，並確認本年報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與審核委員會之間於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不合。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詳情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謝煒春先生(主席)	2/2
楊承傑先生	2/2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1/1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1/1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審閱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的條款，並就任何調整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ii)審閱及評估個別執行董事的表現，以釐定應付他們的花紅金額(如有)。董事概不得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任何討論。薪酬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分別是林紀武先生(主席)、謝煒春先生及丁思強先生，當中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薪酬是參考其各自經驗、於本集團的責任及整體市況而釐定。



企業管治報告

為遵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之修訂，丁思強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林紀武先生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主席。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丁思強先生	2/2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1/1
謝煒春先生	2/2
林紀武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不適用

會上，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政策，以及檢討董事於本年度的薪酬待遇及表現。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根據守則第A.4.5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定期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有關任何建議更改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物識合適的個別人士加入董事會及挑選或建議董事會挑選有關提名候任董事的個人，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現有兩名成員，分別是丁思強先生(主席)、林紀武先生及楊承傑先生，當中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丁思強先生(主席)	2/2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1/1
楊承傑先生	2/2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不適用

會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本公司其他相關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本集團真正公平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陳述，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並無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於本報告日期前就針對其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潛在法律訴訟安排適當保險。

外聘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委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年度的外聘核數師。有關外聘核數師就所提供審核服務收取的薪酬分析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於本年度，就非核數服務(如審閱本集團的中期業績及檢討內部控制體系)向外聘核數師支付的總費用為人民幣228,000元。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行之有效。內部控制體系的設計是滿足本集團的特定需求及所承擔風險。

本公司已訂立程序，確保資產不會未經授權而被使用或出售，同時控制資本支出、妥善保存會計紀錄，並確保用於業務及刊發的財務資料可靠性。本集團合資格管理人員須持續保持及監察內部控制體系。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授權外聘獨立專業團體，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效能進行年度檢視，檢視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合規控制等。根據外聘獨立專業團體的評估，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體系行之有效，審核委員會並無發現內部控制體系出現重大不足之處。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為了讓股東妥為獲悉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方向，有關本集團的資訊一直透過財務報告及公佈提供予股東。本公司已設立本身的企業網頁www.meike.cn，作為促進與股東和公眾人士有效溝通的渠道。本公司將繼續進一步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建立緊密關係。

股東、投資者及有興趣人士可透過電郵方式(ad@meike.cn)直接向本公司提出查詢。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49歲，本公司主席兼總裁。彼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調任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作出主要決定。丁先生自於一九九三年起經營福建省晉江市恒強鞋塑有限公司，於運動服飾行業已擁有十七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福建美克休閒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福建美克」)的副主席。彼自二零零三年二月起擔任福建美克的法定代表兼總經理，並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起擔任福建美克的主席。彼為除福州美克森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福州美克森」)外所有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彼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第九屆和第十屆委員。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晉江市海外聯誼會第一屆常務理事，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晉江市慈善總會首屆理事會榮譽會長，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華僑大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委任為泉州市鞋業商會第三屆理事會名譽會長。彼於二零零七年十月獲中國曲棍球協會委任為中國女子曲棍球隊榮譽領隊。彼亦於二零零三年九月獲北京大學中國企業總裁高級研修班文憑。丁先生為丁雪冷女士的丈夫。丁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丁先生為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的唯一董事，該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丁雪冷女士，47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鞋履及服裝業務、設計、研究及開發、財務管理及整體行政管理。丁女士自擔任福建省晉江市恒強鞋塑有限公司的董事以來，於運動服飾行業已擁有十七年經驗。丁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獲委任為福建美克的董事。彼亦自一九九九年二月起擔任福建美克的經理，並其後自二零零三年二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丁女士獲委任為福建美克的總經理。丁女士分別為福建美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泉州市美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泉州美克」)的董事。丁女士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丁錦珠女士，34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為執行董事丁雪冷女士的助理。彼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的配件業務。丁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的副總經理，於運動服飾行業已擁有十一年經驗。彼自二零零三年二月起擔任福建美克副總經理助理，並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起擔任福建美克的經理助理。彼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成為福建美克的董事。丁女士初期負責與政府部門溝通及協調行政事宜等。丁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七月自晉江市陳埭職業中學獲得財務會計文憑。丁女士為執行董事丁雪冷女士胞兄的女兒。丁錦珠女士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林陽山先生，32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部總監。彼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市場推廣事宜。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為福建美克的銷售經理，於運動服飾行業擁有八年經驗。彼為福建美克的董事。彼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起擔任金海若(福建)投資實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經理。林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自廈門大學獲得經濟學士學位。林先生為丁先生胞妹的兒子。林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李東星先生，37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主席助理。彼主要負責協助主席就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作出決定以及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李先生於運動鞋履業擁有七年經驗。彼自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曾任晉江市國家稅務局公務員。由二零零三年起，其稅務經驗集中於鞋履公司。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福建美克董事會秘書。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五月獲得廈門大學的稅務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得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發中國稅務執行資格證書。李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丁明郎先生，57歲，現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福建美克休閒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福建美克」)的採購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任職福建美克的採購經理前，丁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為恆強(福建)鞋塑發展有限公司(為福建美克之前身)的採購經理。丁先生於採購及管理方面已累積超過二十年經驗。丁先生為執行董事丁雪冷女士的兄長，以及執行董事丁錦珠女士的父親。丁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承傑先生，54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期間獲委任為福建美克的獨立董事。楊先生於鞋履業擁有十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中國輕工集團公司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頭銜。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以來，他一直為中國皮革和製鞋工業研究所理事。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彼獲委任為陝西科技大學兼職教授兼碩士學位學生的導師。楊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獲陝西科技大學(前稱西北輕工業學院)頒授皮革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舉辦的上市公司高級管理人員4日課程證書。楊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謝煒春先生，49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一九八九年擔任福建立信閩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福州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經理兼合夥人。謝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自福州工業學校取得工業及企業財務會計文憑。彼於一九八八年四月自廈門大學取得統計學文憑。彼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舉辦的上市公司高級管理人員4日課程證書。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謝先生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自福建省人事廳獲得高級會計師職稱。謝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林紀武先生，41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零零年起擔任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及董事副總經理。林先生獲有廈門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及中南政法學院法律學士學位。林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授予從事證券法律業務資格。林先生於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出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李奕生先生，37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兼公司秘書。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任均富會計行核數助理及副高級核數主任，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內部會計師、高級會計師及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任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2)首席財務官。李先生於審核、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約十一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獲澳洲昆士蘭大學頒授商學士學位，二零零零年八月獲澳洲昆士蘭大學頒授商學(信息系統)碩士學位。李先生自一九九九年四月或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授澳洲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證書，以及自二零零七年二月或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羅振業先生，36歲，本公司市場推廣部總監。彼自二零零六年三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的市場推廣經理。羅先生於市場推廣行業擁有約十三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任廣州市新紀元展覽有限公司營運主任，於二零零零年三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任廣州金蒂文化傳播廣告有限公司客戶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彼任龍卷風影視廣告策劃有限公司客戶經理。羅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獲南昌高等專科學校頒授機電工程專科學位。

林孔鳳先生，40歲，本公司會計部主管。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會計部經理。林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任職於福建省大田桃源國有林場的財務部，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擔任勁霸男裝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林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取得廈門大學會計文憑，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中國財政部頒發中級會計師資質證書。

陳曙準先生，35歲，本公司外貿部主管。彼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出口部經理，於中國運動服飾行業擁有十二年經驗。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取得黎明職業大學的工商管理文憑。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中國共產黨陳埭鎮委員會及陳埭鎮人民政府頒發傑出僱主名銜，另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中國共產黨陳埭鎮委員會及陳埭鎮人民政府頒發傑出才能經理名銜。

王東榮先生，34歲，本公司服裝研發部主管。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服務部經理，王先生於運動服飾設計行業擁有十三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任泉州市棋牌王服飾有限公司的服裝設計師，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任泉州市煌興製衣有限公司生產部經理。王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九月獲福建紡織輕工業學校頒授服裝設計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劉曉紅先生，42歲，本公司鞋履研發部部長。彼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福建美克設計研究部經理。劉先生於運動服飾設計行業擁有十八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任福建清祿鞋業有限公司的鞋履設計師，於一九九七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任道崎(福建)制鞋有限公司設計部經理，於二零零零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任福建晉江市燦煌鞋服有限公司設計部經理。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得中國皮革工業協會的全國運動鞋設計獎。劉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得四川大學的藝術文憑。

公司秘書

李奕生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數段。

董事會報告

董事向股東欣然提呈本年報，以及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的一項重組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股份已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所得款項用途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進行股份發售期間，實行資本化發行749,000,000股股份及發行250,000,000股新股份。所有該等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合共250,000,000股新股份按每股1.43港元發行。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七日，股份發售的牽頭經辦人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繼而按每股1.43港元發行額外37,500,000股新股份。本公司因股份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335,400,000港元及46,300,000港元。有關上述所得款項的用途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段。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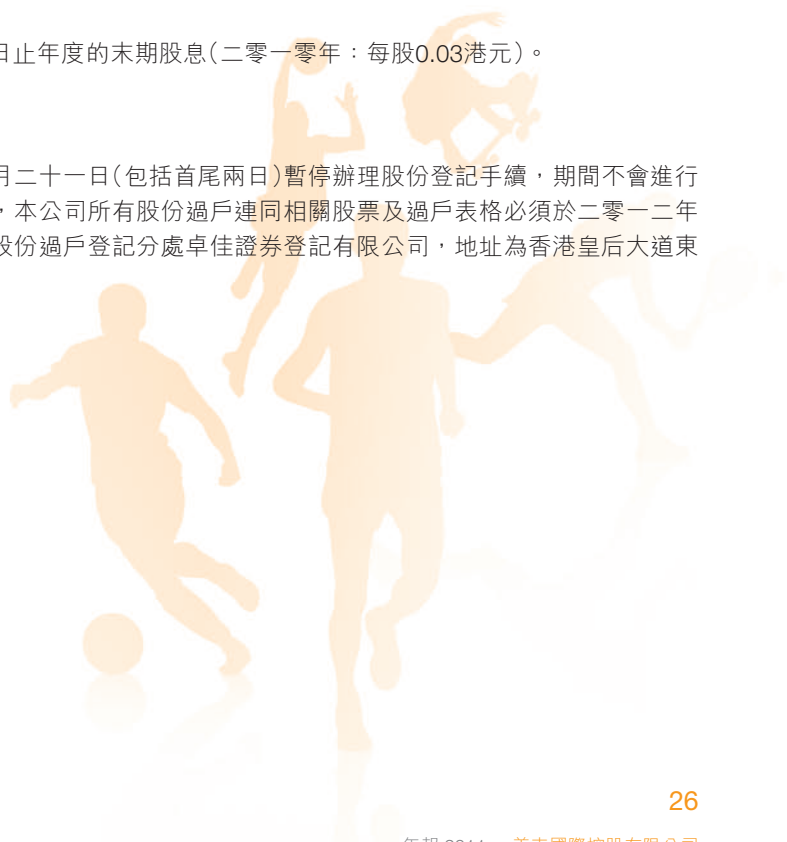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本年度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7頁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0.03港元)。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的概要載於第95至第96頁，乃摘錄自本年報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概要並不構成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已繳股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優先認購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認購權條文，規則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0,39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二十日及二十七日的翌日披露報表。

董事會報告

撥入儲備

扣除股息前的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56,118,000元(二零一零年：116,452,000元)已撥入儲備。其他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本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派付(二零一零年：每股0.03港元)。

關連方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恒強(中國)有限公司(「出租人」)及福建美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一份物業租賃協議，據此，福建美克已同意向出租人租用位於中國福建省晉江市陳埭鎮溪邊村建築面積約10,172.50平方米的物業以作倉庫及車間用途，租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租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10,350元、人民幣610,350元及人民幣610,350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出租人與福建省美斯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福建美斯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一份物業租賃協議，據此，福建美斯克已同意向出租人租用位於中國福建省晉江市陳埭鎮溪邊村建築面積約3,001.25平方米的物業以作倉庫及車間用途，租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租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80,075元、人民幣180,075元及人民幣180,075元。

出租人乃由恒強(國際)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該公司則由丁思強先生(「丁先生」)及黃自然先生分別擁有80%及20%權益。丁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其中一名主要股東，故就上市規則而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黃自然先生為丁先生的妹夫。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根據上述各物業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3條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的重大關連方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須遵守上市規則任何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乎情況而定)。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約佔本年度總銷售額39.3%，其中包括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11.0%。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約佔本年度總採購額19.1%，其中包括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5.4%。

董事或其聯繫人或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董事名單如下：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主席)

丁雪冷女士

孫可謙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丁錦珠女士

林陽山先生

李東星先生

丁明郎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士敏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楊承傑先生

謝煒春先生

林紀武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條，董事會委任填補空缺的董事將出任直至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而董事會委任為額外董事的人士只可出任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一董事須輪席退任。

丁思強先生、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李東星先生、丁明郎先生及林紀武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丁思強先生、丁雪冷女士、丁錦珠女士、林陽山先生及李東星先生(均為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楊承傑先生及謝煒春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起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丁明郎先生(執行董事)及林紀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起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述各項外，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任何董事，概無與本公司簽訂不得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協議。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21至第2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披露。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董事薪酬乃參照董事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而釐定。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合約的利益

於本年度，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聯繫人訂立的任何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造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造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委員會(「委員會」)，其獲授權每年檢討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及丁思強先生作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詳見雄山與丁思強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訂立的兩份不競爭契約。由上述不競爭契約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止，委員會並不知悉雄山及丁思強先生作出的不競爭承諾有任何違規情況。

退休計劃

本集團參與多項專為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合資格僱員而設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專為位於香港的僱員而設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此等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有關規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570,6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丁思強先生(「丁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中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配偶的 權益(附註1)	569,934,000	48.11%
丁雪冷女士(「丁女士」)	實益擁有人／配偶的 權益(附註2)	569,934,000	48.11%
丁錦珠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李東星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林陽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丁明郎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00,000	0.03%

(2)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丁先生	雄山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	100%
丁女士	雄山	配偶的權益(附註2)	1	100%

附註1：丁先生擁有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雄山擁有本公司47.48%股權。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丁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雄山所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丁先生為雄山的唯一董事。丁先生實益擁有4,034,000股股份以及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女士擁有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先生為丁女士的配偶，因此，彼被視為或當作於丁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購回10,390,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因此，於本報告日期，丁先生的股權概約百分比為48.11%。

董事會報告

附註2：丁女士擁有1,7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丁女士為丁先生的配偶，因此，她被視為或當作於丁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及雄山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購回10,390,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因此，於本報告日期，丁女士的股權概約百分比為48.11%。

附註3：丁錦珠女士、李東星先生、林陽山先生及丁明郎先生各自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300,000份購股權(各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

- (b)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上文(a)段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雄山	實益擁有人(附註4)	562,500,000	47.48%

附註4：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十三日、十四日、十五日、十八日、十九日及二十日，本公司購回10,390,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註銷10,390,000股已購回股份。因此，於本報告日期，雄山的股權概約百分比為47.4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紀錄於本公司保存的名冊內。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候，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創出佳績，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全權酌情根據並按計劃的條款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顧問、諮詢人，或本集團任何分銷商、分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計劃已於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並由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起計，一直有效十年，惟可根據計劃所載的條款提前終止。

授出購股權的建議須於發出有關建議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七日內接納。承授人於接納授出購股權建議時須就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就根據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行使價，將完全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惟行使計劃項下授予的所有購股權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額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於任何時間更新有關上限，惟須得到股東批准並遵守上市規則刊發通函後，方可作實，而行使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予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將予行使的購股權時已發行的股份總額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計劃可供發行購股權的總額為75,450,000份，待悉數行使時可發行75,450,000股股份，佔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3%。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至授出日期，於行使計劃項下授予任何承讓人購股權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額（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可能於董事會釐定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計劃的條款行使，有關期間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年，並視乎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而定。



董事會報告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本年度的變動情況：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本年度 內授出	本年度	本年度 內行使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內註銷/ 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丁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700,000	-	-	-	1,700,000
丁女士**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700,000	-	-	-	1,700,000
丁錦珠女士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	300,000
林陽山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	300,000
李東星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	300,000
丁明郎先生#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300,000	-	-	-	300,000
高級管理層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800,000	-	-	-	1,800,000
僱員##	27.8.2010	27.8.2010至26.8.2020	1.56	18,150,000	-	1,950,000	-	16,200,000
				24,550,000	-	-	-	22,600,000

丁明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購股權已由「僱員」類別轉為「董事」類別。

於該等承授人當中，一名人士(已獲授200,000份購股權)為丁女士的侄兒及丁錦珠女士的堂兄弟。

於本年度內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授出。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前的股份收市價為1.52港元。

於本年度內授出的所有購股權30%將於有關承授人接納所授購股權日期(「接納日期」)後18個月當日歸屬；另外30%已授出購股權將於接納日期後30個月當日歸屬，而餘下40%將於接納日期後42個月當日歸屬。

* 丁先生亦為本公司總裁兼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丁女士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約2,018名全職員工。僱員的基本薪酬乃參照行業薪酬基準、僱員的經驗及其表現釐定，而全體員工均享有平等機會。僱員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並緊貼有關勞工市場及經濟狀況每年覆核。董事薪酬乃根據多種因素而釐定，如市況及各董事所承擔的職責。除基本薪酬及法例規定的法定福利外，本集團亦依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員工的個人表現而發放酌情花紅。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繫良好的關係。高級管理層大多數成員已於本集團效力多年。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獎勵其僱員，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企業管治慣例的高水平。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5至第20頁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確認書(包括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確認書及林紀武先生於任職期間之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眾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自上市日期以來已遵照上市規則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結算日後事項

於本年報日期，並無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選連任。再次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於前三年內，本公司核數師概無任何變動。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丁思強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43樓

致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我們已審核第39至94頁所載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執行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便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出意見，並根據我們已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我們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涉及執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用的程序由核數師作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當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時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就公司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我們已得到足夠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作為提供審核意見的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銓輝
執業證書號碼：P05589

香港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633,385	712,864
銷售成本		(422,213)	(464,611)
毛利		211,172	248,253
其他收入	9	3,952	7,62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0	7,698	(7,7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74,085)	(42,812)
行政開支		(42,156)	(34,964)
其他經營開支		(18,383)	(16,923)
融資成本	11	(13,105)	(12,00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33	10	–
除稅前溢利		75,103	141,446
所得稅開支	12	(18,985)	(24,994)
年度溢利	13	56,118	116,452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18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56,118	116,470
每股盈利	17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047	0.12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63,927	140,492
預付租賃款項	19	48,163	49,260
遞延稅項資產	28	2,246	–
		214,336	189,752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36,122	77,71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689,222	510,678
預付租賃款項	19	1,097	1,0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51,449	53,906
短期銀行存款	22	35,000	3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86,022	402,439
		998,912	1,080,83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59,419	93,121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4	562	535
銀行借貸	25	220,450	227,900
衍生金融工具	26	139	7,837
應付所得稅		4,525	12,401
		285,095	341,794
流動資產淨額		713,817	739,03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28,153	928,791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10,355	10,446
儲備		911,289	916,152
權益總額		921,644	926,59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	6,509	2,193
		6,509	2,193
		928,153	928,791

第39至9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丁思強
董事

丁雪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9	-	22,279	136,801	(18)	-	132,835	291,906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18	-	116,452	116,470
因配售及公開發售而進行的新股發行	27 (iii)及(iv)	2,520	357,786	-	-	-	-	-	360,306
配售及公開發售應佔交易成本		-	(26,029)	-	-	-	-	-	(26,029)
股份溢價資本化	27 (ii)	6,564	(6,564)	-	-	-	-	-	-
因配售而進行的新股發行	27 (v)	1,353	254,371	-	-	-	-	-	255,724
配售應佔交易成本		-	(6,670)	-	-	-	-	-	(6,670)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2	-	-	-	-	-	1,395	-	1,395
法定儲備金撥款		-	-	14,320	-	-	-	(14,320)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6	-	-	-	-	-	-	(66,504)	(66,50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46	572,894	36,599	136,801	-	1,395	168,463	926,598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0,446	572,894	36,599	136,801	-	1,395	168,463	926,598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56,118	56,118
購回及註銷股份	27 (vi)	(91)	(11,642)	-	-	-	-	-	(11,733)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2	-	-	-	-	-	4,093	-	4,093
已沒收購股權		-	-	-	-	-	(695)	695	-
法定儲備金撥款		-	-	10,783	-	-	-	(10,783)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6	-	-	-	-	-	-	(53,432)	(53,43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55	561,252	47,382	136,801	-	4,793	161,061	921,644

附註：

(a)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金不得分派，而將款項撥入該項儲備須由董事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決定。獲得有關當局批准後，該項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及增加資本。

(b)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於轉讓權益後的累計非控股權益淨額及因進行企業重組產生的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75,103	141,446
經調整以下項目：			
存貨撥備		17,970	–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097	1,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380	7,692
於發行日期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認股權證的公平值調整		–	9,521
融資成本		13,105	12,00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7,698)	(1,79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10)	–
利息收入		(1,783)	(1,1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85	1,41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093	1,395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10,742	171,625
存貨增加		(78,331)	(24,707)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79,510)	(247,3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2,135)	40,312
<hr/>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		(179,234)	(60,089)
已付所得稅		(24,883)	(18,300)
<hr/>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04,117)	(78,389)
<hr/>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2,739)	(52,359)
取回已抵押銀行存款		2,457	–
已收利息		1,783	1,15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33	1,67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0	583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	(53,906)
<hr/>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6,607)	(104,5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貸	(277,900)	(187,500)
已付股息	(53,432)	(66,504)
已付利息	(13,105)	(12,006)
購回及註銷股份付款	(11,733)	-
新批銀行借貸	270,450	223,900
所獲關聯公司墊款	27	535
因配售及公開發售而進行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已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	293,654
因配售而進行新股發行所得款項(已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	249,054
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	40,623
發行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	261
償還所獲董事墊款	-	(204)
支付認股權證發行成本	-	(150)
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85,693)	541,6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16,417)	358,743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7,439	78,678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	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022	437,439
以下列各項表示：		
短期銀行存款	35,000	3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6,022	402,439
	121,022	437,4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美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以來，本公司的股份一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兼最終控股公司為雄山企業有限公司(「雄山」)，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買賣體育用品。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7。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呈列。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用者披露比較數字的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關連人士披露
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
詮釋第19號	

於本年度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惡性通脹及為首次採納者剔除固定日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 ²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¹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公司的權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增加涉及轉讓金融資產的交易的披露規定。此等修訂旨在就於金融資產被轉讓但轉讓人保留該資產一定程度的持續風險承擔時，提高風險承擔的透明度。該等修訂亦要求於整段期間內金融資產轉讓並非均衡分佈時作出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此等修訂不會重大影響本集團對以往所進行貿易應收款轉讓的披露。然而，倘本集團日後進行其他類型的金融資產轉讓，則可能影響該等轉讓的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入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的規定。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若債務投資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而以業務模式持有，及擁有合約現金流，且有關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則該等債務投資一般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其公平值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報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的其後變動，一般只有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就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最重大的影響乃有關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呈列方法。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該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以致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誤算。金融負債信貸風險以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全部金額於損益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重大影響就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該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釐清現時與抵銷規定有關的應用問題。具體而言，該等修訂釐清「目前擁有可合法強制執行的抵銷權」及「同時變現及償付」的涵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規定實體就具有可強制執行的統一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安排項下的金融工具而披露與抵銷權及相關安排(如抵押品過賬規定)有關的資料。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及該等年度期間的中期期間必須作出經修訂抵銷披露。有關披露亦應就所有比較期間追溯作出。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方才生效，且須作追溯應用。

與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了一組五項關於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修訂)。

以下為該五項準則的主要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控制權的新定義，包括三項元素：(a)對被投資方的權力，(b)投資被投資方所產生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對被投資方使用其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增加多項指引以處理複雜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者的非貨幣注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涉及如何分類兩方或以上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營安排。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分類為合作經營或合資經營須取決於合營安排各方的權利及責任，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有三類合營安排：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運作。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規定對合營公司按權益會計法列賬，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實體則可按權益會計法或比例法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與合併、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披露準則，適用於所有持有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合併結構實體的權益的實體。一般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規定比現行標準更為繁多。

該五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五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如獲同時提前採用，則可予提前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該五項準則將應用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應用該五項準則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本集團不再綜合計入其若干投資對象賬目，而綜合計入過往並未綜合計入的投資對象賬目(如根據控制權的新定義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相關指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可能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然而，董事尚未就應用該等準則的影響進行詳細分析，因此未能量化計算有關影響的程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的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的定義，確立計量公平值的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指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更為繁多。例如，現時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進行的金融工具三級公平值等級的量化及定性披露，將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擴大至涵蓋該範疇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容許提前採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本集團將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應用該項新準則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導致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為詳盡的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可於一個單一報表內或於兩個獨立而連續的報表內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入部份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下文會計政策所述以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為換取貨品所付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支配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該實體的業務中獲利，即被視為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及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乎適用情況)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如有需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一切交易、結餘及收支，均於合併賬目時全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按賬面值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任何商譽)及負債，(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取消確認前附屬公司任何非控股權益(包括彼等應佔的其他全面收入的任何組成部份)的賬面值，及(iii)確認所收取代價的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的總額，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為本集團應佔的收益或虧損。倘該附屬公司的資產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列賬，而相關累計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累計入權益，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入權益的款額，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作行政用途所持作自用的樓宇(但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除外)，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按成本減去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項目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而確認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終檢討，並對估計的任何變動按預期基準入賬處理。

在建工程包括用於生產或行政用途而正在建造過程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於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未來將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損益按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為獲得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款項被視為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而攤銷以直線法按權利的期限或各實體獲授予土地使用權的期限(以較短者為準)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扣除。

預付租賃款項指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作行政用途所持有的土地使用權。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所需的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的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存款。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金融工具

當某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的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該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計入或扣除(視乎適用情況)。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乃於初步確認時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確定。所有一般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均於各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購買或出售為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限內交付的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已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主要部份的全部費用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終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跡象顯示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跡象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因金融危機以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若干類別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另外整體作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跡象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中超過平均信貸期90天至180天的拖欠款項次數增加，以及可影響應收款項拖欠情況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的減值虧損數額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折現的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

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賬面值外，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直接以減值虧損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乃計入損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倘於往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惟於撥回減值日期資產的賬面值不可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某一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於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已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主要部份的全部費用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及銀行借貸，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認股權證

由本公司發行但將不會以定額現金或本公司定額權益工具結算的認股權證為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認股權證最初於發行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往後期間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能證明於扣除所有負債後有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本公司購回自身的權益工具乃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的權益工具毋須於損益確認盈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

僅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而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已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整項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入權益的累計盈虧總額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照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算，即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銷售的商品中扣除銷售相關稅項後的應收款項。

出售商品所得的收益在商品交付及所有權轉讓時(即達成以下所有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方轉移商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對於已售商品不再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參與權及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將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將流向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根據尚未償還本金按適用實際利率計算，有關利率乃於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所收取現金實際折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其所產生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進行交易當日的匯率以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入賬。於各報告期終，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乃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算的非貨幣項目均不會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有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終審閱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不能估計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而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並會即時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為支出。

倘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該資產的賬面值則會增加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有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列作經營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於有關租賃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賃期間按直線法確認。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則本集團會評估與各部份擁有權有關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並分別據此評估各部份應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明確知曉該兩個部份均為經營租賃，則整個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尤其是，最低租金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按租賃開始時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的比例，在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倘能可靠地分配租金付款，入賬列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倘租金付款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可靠地分配，則整項租賃一般會分類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所作的供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可享有該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研發費用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本集團將符合所附條件及將獲發補助金前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補助金擬補償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

作為已產生支出或虧損的補償，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發放但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在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應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故與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所呈報溢利不同。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終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很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與可利用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對銷時予以確認。如暫時差額來自商譽或由初步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投資於附屬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時則除外。涉及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除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具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終前已頒佈或實際上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終收回或償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報告期終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使全部或部份資產可予收回為止。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則同樣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根據於授出日期所授購股權公平值釐定已獲服務的公平值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支銷，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修改其對預期最終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改歸屬期內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便累計開支能夠反映經修改估計，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以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撥入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則以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撥入保留溢利。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即時從其他途徑獲取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不同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檢討。如修訂該等會計估計只影響修訂期間，則該等修訂在該期間確認，如有關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使用實體的會計政策的主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者(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使用實體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主要判斷，該等判斷對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造成非常重大影響。

樓宇的所有權

儘管本集團已悉數支付附註18所述的購買代價，有關政府部門尚未授予本集團可使用樓宇的若干正式業權權利。儘管本集團事實上仍未取得相關法定業權，但本公司董事認為，如未出現重大困難，預期未來將取得相關法定業權，並且本集團實質上正控制有關樓宇，故彼等決定按上述理由確認有關樓宇。本公司董事認為，未獲取該等樓宇的正式業權不會令本集團有關資產的價值有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有關將來的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可能會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帶來重大調整的重要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於其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折舊。釐定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須由管理層作出估計。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剩餘價值及可用年期，倘預期與原本估計出現差距，該差額可能影響該年度的折舊開支，而未來期間的估計將有所變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減值虧損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就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此等計算須運用多項估計，如未來收益及折現率。該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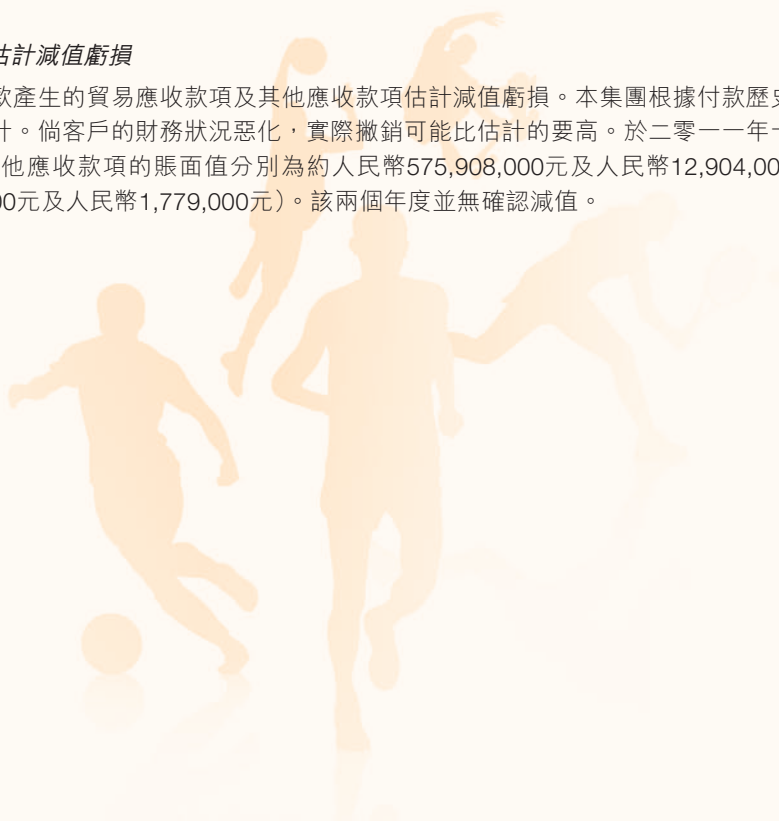
存貨撇減

誠如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本公司董事於報告期終檢討賬齡分析，並就因陳舊及滯銷而不適合銷售的存貨項目計提撥備。該等撥備要求作出判斷及估計。倘若預期與原來估計有所不同，於有關估計出現變更期內的存貨賬面值及撥備將會相應調整。

本集團於報告期終對每種產品進行存貨審閱，並對陳舊項目作出撥備。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36,122,000元，扣除累計折扣人民幣17,970,000元(二零一零年：賬面值約人民幣77,713,000元，扣除累計折扣零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因客戶無力作出規定付款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估計減值虧損。本集團根據付款歷史、客戶信譽及過往撇銷經驗作出估計。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撇銷可能比估計的要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575,908,000元及人民幣12,90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70,304,000元及人民幣1,779,000元)。該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穩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運用其判斷以選擇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金融工具的適當估值方法。本集團應用市場從業員普遍使用的估值方法。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載入市場數據進行估值，並涉及管理層作出假設時所用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由於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須輸入相當主觀的假設，包括股價波幅，故主觀性輸入假設變動可重大影響公平值估計。所用假設的詳情於附註26披露。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項與權益的均衡，為股東提供最大回報。與去年相比，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負債淨額(包括附註25所披露的銀行借貸)，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此審閱的一環，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將根據董事的建議透過支付股息、發新股及發新債或償還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4,483	963,428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72,906	319,660
衍生金融工具	139	7,8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銀行借貸及衍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實施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除若干銀行結餘及存款外，本集團的大部份金融工具例如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人民幣列值。

若干銀行結餘及存款以港元(「港元」)計值，而港元為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

本集團現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本公司董事會持續監察有關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重大的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旗下實體主要承受港元與人民幣的匯兌波動風險。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減值50個基點(二零一零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9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341,000元)。50個基點(二零一零年：50個基點)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時採用的敏感度比率，為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只計入未付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項目。敏感度分析包括以港元(為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存款。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有關詳情請分別參閱附註22及25)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其他必要行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有關此等借貸的詳情見附註25)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將其借貸保持按浮動利率計息，以盡量降低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按適用市場利率列賬的浮息銀行結餘(有關此等銀行存款及結餘的詳情見附註22)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由於銀行存款及結餘均屬短期性質，故本集團因浮息銀行存款結餘承受的風險極微。

本集團就金融負債而承受的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人民幣銀行借貸因中國人民銀行所設定的人民幣借貸利率波動而產生的風險及本集團港元銀行結餘因港元存款利率波動而產生的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非衍生工具的利率風險而釐定。編製分析時假設於報告期終未平倉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未平倉。於向重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使用100個基點(二零一零年：100個基點)的增減幅度，乃指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跌100個基點(二零一零年：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85,000元(二零一零年：減少/增加人民幣39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其浮息銀行結餘及借貸而承受利率風險所致。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將會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相關的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專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授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終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金額作出足額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交易對手均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本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原因是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總額的13% (二零一零年：13%)及39%(二零一零年：45%)。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總額100%(二零一零年：100%)。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的水平，以撥付本集團的營運及降低現金流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的用途。本集團並無向銀行就獲授的銀行融資作出任何契諾。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根據本集團或須付款的最早日期計算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

列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若利息流為浮息，則未折現金額根據報告期終的利率曲線計算。

若於浮動利率變動有別於報告期終所釐定的利率估計，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列於下表的金額或須作出改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到期的未折 現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1,894	51,89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62	562
銀行借貸	230,887	220,450
	283,343	272,90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1,225	91,22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35	535
銀行借貸	234,032	227,900
	325,792	319,660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根據基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式，使用相關現行市場利率釐定。

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以報價計算。如無有關價格，則以期權衍生工具的期權定價模式進行未折現現金流量分析而計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因即時或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已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於首次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乃根據公平值的可觀察程度歸類為第1至3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值(續)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於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所得公平值。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除第1級所述以外從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值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推算)所得的公平值。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計入資產或負債輸入值而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方法所得的公平值。

	二零一一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139	-	139

	二零一零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7,837	-	7,837

7. 收益

收益指銷售運動用品(包括鞋履、服裝及配件)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相關銷售稅項)。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鞋履	380,015	455,545
服裝	230,060	204,165
配件及鞋底	23,310	53,154
	633,385	712,8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內報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取自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提供用作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點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計，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並且具有類似的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多數準則可予合計。

本集團的組織為主要在中國銷售運動產品的單一經營分部，而所有收益、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及資本開支均主要歸屬於該單一經營分部。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按業務及地區資料劃分的分部分析。

相應年度來自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者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77,589	不適用*
客戶B	73,236	不適用*
客戶C	69,789	不適用*

* 相應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銷售額逾10%。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金(附註)	2,040	6,066
利息收入	1,783	1,151
材料銷售收益	100	407
其他	29	—
	3,952	7,624

附註：

本集團因對地方經濟增長作出貢獻而分別獲多個地方政府機構發放政府補助金，該等補助金的授予均為無條件，並由有關機構酌情決定。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發行日期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認股權證的公平值調整	—	(9,52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7,698	1,795
	7,698	(7,726)

11.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13,105	12,006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6,915	26,744
遞延稅項(附註28)	2,070	(1,750)
	18,985	24,9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交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在香港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上述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惟如下文披露享有不同優惠稅率的實體除外。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規例，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由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企業所得稅，隨後未來三年則獲寬減繳納50%企業所得稅。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新稅法，就向來自中國的外資企業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倘中國與外資企業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條約安排，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二日，稅務機關頒佈財稅(2008)1號，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保留盈利宣派及匯出中國境外之股息可獲豁免預扣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75,103	141,446
按本地所得稅率25%(二零一零年：25%)計算的稅項	18,776	35,36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084	8,695
可享稅項豁免的溢利的稅務影響	(9,191)	(17,312)
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4,316	(1,750)
年內所得稅開支	18,985	24,994

遞延稅項負債詳情載列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88,447	77,0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857	6,1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093	1,395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	102,397	84,578
核數師酬金	690	72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04,243	464,611
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17,970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097	1,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380	7,692
研發成本(計入其他經營開支)(附註)	10,317	10,2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85	1,413
匯兌虧損淨額	7,233	12,675
租賃物業經營租賃租金	1,310	1,758
租金收入	(6)	–

附註:

研發成本包括就研發活動而言的員工成本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董事的董事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	—	403	3	264	670
丁雪冷女士	—	238	3	264	505
孫可謙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	12	—	—	12
李東星先生	—	192	3	47	242
丁錦珠女士	—	72	3	47	122
林陽山先生	—	100	3	47	150
丁明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	73	3	47	123
	—	1,090	18	716	1,82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士敏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	—	—	—	—
楊承傑先生	35	—	—	—	35
謝煒春先生	35	—	—	—	35
林紀武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35	—	—	—	35
	105	—	—	—	105
	105	1,090	18	716	1,9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薪酬(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丁思強先生	–	403	2	97	502
丁雪冷女士	–	216	2	97	315
孫可謙先生	–	144	–	–	144
李東星先生	–	144	2	17	163
丁錦珠女士	–	72	2	17	91
林陽山先生	–	86	2	17	105
	–	1,065	10	245	1,3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項士敏先生	35	–	–	–	35
楊承傑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辭任， 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重新委任)	35	–	–	–	35
謝煒春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獲委任)	35	–	–	–	35
	105	–	–	–	105
	105	1,065	10	245	1,425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本集團所支付的任何薪酬。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獲支付薪酬，作為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僱員薪酬

在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四位(二零一零年：四位)均為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載於上文附註14的披露資料。餘下一位(二零一零年：一位)個別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549	5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	1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5	17
	604	604

上述人士的薪酬在以下範圍：

	二零一一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零年 僱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31,000元 (二零一零年：人民幣850,000元))	1	1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其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6. 股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付中期股息	24,264	30,915
年內已付末期股息	29,168	19,969
年內已付特別股息	—	15,620
	53,432	66,5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股息(續)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獲宣派股息約人民幣53,432,000元。有關詳情如下：

1. 年內已批准及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港元，合共約35,85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9,168,000元)。
2. 此外，年內已批准及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擁有人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合共約29,615,25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4,264,000元)。

自報告期終以來並無建議派付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獲宣派股息約人民幣66,504,000元。有關詳情如下：

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約人民幣15,620,000元。該股息乃於本公司上市前宣派，而由於並不反映將宣派未來股息的派息率，故並無呈列每股派息率。
2. 年內已批准及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4港元，合共約35,27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0,915,000元)。
3. 此外，年內已批准及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22港元，合共約22,82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9,96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56,118	116,452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90,502	958,407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的購股權及權證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故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及權證獲行使。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具攤薄效應潛在普通股，故該兩年內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自用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78,034	415	46,083	4,030	1,153	7,971	137,686
添置	67	-	6,542	916	965	43,869	52,359
出售	(861)	-	(3,743)	-	-	-	(4,604)
自在建物業轉出	5,538	-	51	-	-	(5,589)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778	415	48,933	4,946	2,118	46,251	185,441
添置	211	-	6,181	2,239	1,400	22,708	32,739
出售	-	-	(2,060)	-	-	-	(2,060)
自在建物業轉出	46,283	-	243	27	-	(46,553)	-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終止確認	-	(415)	-	(229)	(136)	-	(78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272	-	53,297	6,983	3,382	22,406	215,340
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3,691	291	23,908	1,731	244	-	39,865
年內支出	2,836	94	4,026	578	158	-	7,692
出售時抵銷	(232)	-	(2,376)	-	-	-	(2,60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95	385	25,558	2,309	402	-	44,949
年內支出	2,981	30	4,269	871	229	-	8,380
出售時抵銷	-	-	(1,355)	-	-	-	(1,355)
出售附屬公司時抵銷	-	(415)	-	(123)	(23)	-	(56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76	-	28,472	3,057	608	-	51,41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996	-	24,825	3,926	2,774	22,406	163,92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483	30	23,375	2,637	1,716	46,251	140,4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詳情如下：

持作自用樓宇	25年
租賃物業裝修	2.75年
機器	10年
辦公室設備	5至9年
汽車	10年

本集團所有樓宇均位於在中國按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的土地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6,94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854,000元)的樓宇向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申請所有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悉數支付該等樓宇的購買代價，未獲取該等物業的正式業權不會令其於本集團的價值有損，而本集團因未取得正式業權而被驅逐的機會甚微。

19.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48,163	49,260
流動資產	1,097	1,097
	49,260	50,357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於中國以中期租約持有的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以直線法按50年租期攤銷。

20. 存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8,295	27,026
在製品	5,003	4,345
製成品	92,824	46,342
	136,122	77,7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75,908	470,304
票據應收款項	23,200	–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599,108	470,304
其他應收款項	12,904	1,779
預付供應商款項	70,845	23,130
預付廣告款項	3,525	12,824
其他預付款項	2,840	2,64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0,114	40,374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689,222	510,678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90至180天的信貸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呈列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29,981	251,212
91至180天	115,938	165,564
181至365天	328,321	53,528
365天以上	1,668	–
總計	575,908	470,304

票據應收款項的賬齡為自發票日起計30天內。

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未逾期且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廣泛涉及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329,98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2,143,000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且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若干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不必就有關結餘作減值虧損。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88,988	8,615
91至180天	139,333	53,528
180天以上	1,668	—
總計	329,989	62,14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66,99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0,695,000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為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貸提供擔保(見附註25披露)。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已抵押予銀行為批授予本集團一項銀行借貸作擔保的存款，按固定年利率3.50%(二零一零年：2.75%)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有關銀行借貸清付時解除。

短期銀行存款指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按固定年利率3.10%(二零一零年：2.50%至2.75%)計息。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0.50%(二零一零年：0.001%至0.36%)計息。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59,329,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68,137,000元)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計值，而餘下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129	50,105
其他應付款項	22,375	27,083
預收款項	7,525	1,896
應計薪酬及員工福利	7,390	14,037
	37,290	43,0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9,419	93,121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呈列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370	26,804
91至180天	7,412	19,512
181至365天	7,195	949
365天以上	3,152	2,840
總計	22,129	50,105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60天至180天。本集團採取適當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清償。

24.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關連公司款項 — 恒強(中國)有限公司(「恒強」)	562	535

本公司董事丁思強先生持有恒強(國際)有限公司(為恒強的最終控股公司)80%股權。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借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		
無抵押	67,000	60,500
有抵押	153,450	167,400
	220,450	227,900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計息情況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貸	81,300	124,500
浮息借貸	139,150	103,400
	220,450	227,900

本集團借貸的實際年利率(亦等同於合約利率)幅度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貸	6.89%	4.78%至5.31%
浮息借貸	6.56%至7.87%	4.86%至6.1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所有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金額約為人民幣270,45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23,900,000元)的新借貸。所得款項已撥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97,3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0,7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由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及持作自用樓宇作抵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56,15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6,7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貸乃由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有關詳情於附註31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認股權證	139	7,837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以按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價格配售本公司30,000,000份認股權證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每份認股權證賦予權利認購本公司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認購價為1.60港元(或會因發生若干事件而被調整)。該項配售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的公佈內。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認股權證公平值約為17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9,000元)(二零一零年：約9,21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837,000元))，乃根據豐盛評估有限公司(為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與本集團並無關連)所進行的估值達致。

認股權證的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值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相關股份的股價	0.695港元	1.650港元
行使價	1.600港元	1.600港元
預期波幅	56.83%	41.36%
預計年期	0.7年	1.7年
無風險利率	0.24%	0.513%
預計派息率	7.48%	4.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38,000,000	380	
法定股本增加	(i)	9,962,000,000	99,62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000,000	10	9
資本化時配發	(ii)	749,000,000	7,490	6,564
配售及公開發售時發行	(iii)	250,000,000	2,500	2,191
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	(iv)	37,500,000	375	329
配售時發行	(v)	157,500,000	1,575	1,35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5,000,000	11,950	10,446
購回普通股	(vi)	(10,390,000)	(104)	(9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4,610,000	11,846	10,355

附註：

- (i) 根據一項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額外增設9,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每股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當時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ii)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本公司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7,49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564,000元)的金額資本化，向當時的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74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繳足普通股。新股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iii)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及配售按每股1.43港元的價格，以現金向公眾發行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以使該等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新股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iv)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因全球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按每股1.43港元的價格以現金發行37,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新股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續)

附註:(續)

- (v)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作出安排向獨立私人投資者私人配售本公司157,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價格為每股1.89港元，較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折讓約9.13%。

根據同日訂立的一份認購協議，本公司157,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獲按每股1.89港元被認購。所得款項已用作本公司額外營運資金。此等新股乃根據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該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vi)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及交易成本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相當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七月	10,390,000	1.42	1.28	14,156	11,733

上述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註銷。

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28.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股息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3,943 (1,75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扣除	2,193 4,31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24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6

29.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完結日，本集團根據就辦公室物業、倉庫及員工宿舍於以下日期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94	1,46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8	1,600
	1,122	3,068

經營租賃付款為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議定的租期平均2.75年，租金固定。

30.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完結日，有關在建工程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未撥備	38,103	4,3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以下資產以擔保本集團於報告期終的銀行借貸，而該等已抵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自用樓宇	18,998	27,039
預付租賃款項	34,810	35,572
貿易應收款項	66,994	30,695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449	53,906
	172,251	147,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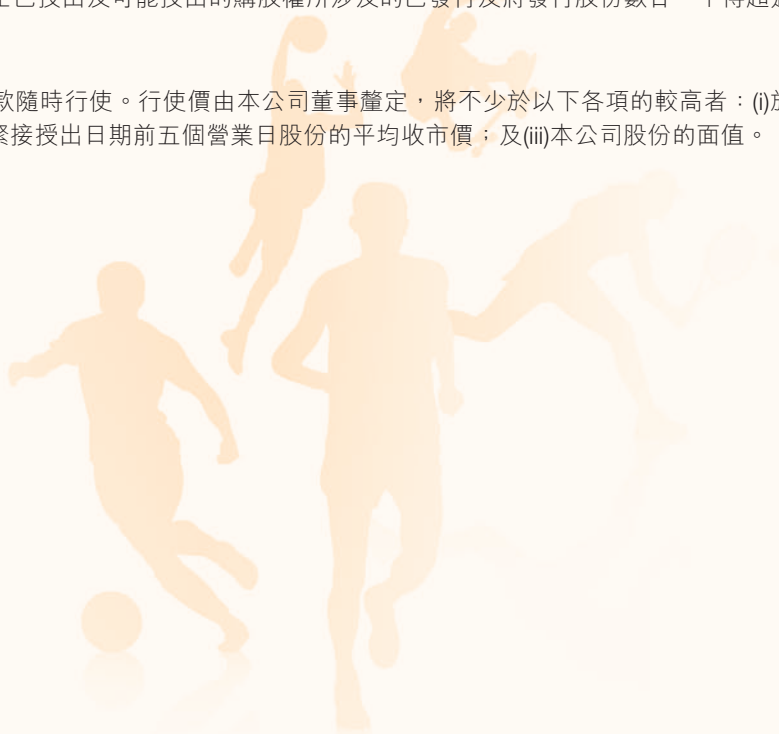
32.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

本公司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六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獲採納，主要目的為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將於授出日期後十年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22,600,000股(二零一零年：24,550,000股)，佔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91%(二零一零年：2.05%)。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候本公司已發行股份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某一年內向任何人士已授出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任何時候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

獲授的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的條款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將不少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特定種類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可行使購股權最高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1.56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六日	最多30%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 二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 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六日	最多60% (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六日	最多100% (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下表披露年內董事及僱員所持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股權類別	於一月一日未行使	年內授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沒收	未行使
二零一零年	24,550,000	-	1,950,000	22,600,000
年終可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	1.56港元	不適用	1.56港元	1.56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股權類別	於一月一日未行使	年內授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沒收	未行使
二零一零年	-	24,550,000	-	24,550,000
年終可行使				-
加權平均行使價	不適用	1.56港元	不適用	1.56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股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950,000份購股權於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辭任後自動沒收。

兩個年度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授出購股權。於該日授出的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為10,442,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135,000元)。

此等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值如下：

	二零一零年
授出日期的股價	1.56港元
行使價	1.56港元
預期波幅	43.763%
預計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1.91%
預計派息率	3.21%

預期波動乃採用同類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的預計年期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的影響予以調整。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所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約人民幣4,093,000元(相等於約4,92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395,000元，相等於約1,59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代價約人民幣2,552,000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福州美克森體育用品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福州美克森體育用品有限公司從事本集團生產的運動服飾產品的零售分銷業務。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價	2,552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9
流動資產	
存貨	1,95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966
可回收所得稅	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88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67)
已出售資產淨值	2,54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2,552
已出售資產淨值	(2,542)
出售收益	10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已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價	2,552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880)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1,6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退休福利計劃

按照中國法律法規所規定，本集團須向中國地方社會保障局管理的退休基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按其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退休計劃供款，以為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各自每月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法例界定僱員所賺取的5%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的供款額的上限為每月1,000港元。

本集團關於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供款。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列支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約為人民幣9,857,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121,000元）。

35. 關連方交易

(a) 除附註24內披露的結餘外，本集團已進行下列關連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向關連公司恒強租用若干持作自用租賃土地權益及用作辦公室物業的樓宇，總租金開支約為人民幣79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90,000元）。租約議定的租期平均為2年。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丁思強先生及丁雪冷女士共同提供人民幣46,0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之擔保以取得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丁思強先生及丁雪冷女士均為本集團董事。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年內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2,370	2,266
離職福利	46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994	364
	3,410	2,666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參照其各自的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	9
		19	1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90	2,032
應收股息		165,592	67,26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a)	361,558	244,41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873	266,054
		585,213	579,76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930	81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a)	3,066	3,15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a)	182	191
衍生金融工具		139	7,837
		4,317	11,993
流動資產淨額		580,896	567,76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80,915	567,7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355	10,446
儲備	(b)	570,560	557,341
權益總額		580,915	567,787

附註：

(a)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董事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續)

附註:(續)

(b) 儲備

	附註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	-	32,005	32,005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17,551	17,551
因配售及公开发售而進行新股發行	27 (iii)及(iv)	357,786	-	-	357,786
配售及公开发售應佔交易成本		(26,029)	-	-	(26,029)
股份溢價資本化	27 (ii)	(6,564)	-	-	(6,564)
因配售而進行新股發行	27 (v)	254,371	-	-	254,371
配售應佔交易成本		(6,670)	-	-	(6,670)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	1,395	-	1,395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6	-	-	(66,504)	(66,50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2,894	1,395	(16,948)	557,341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74,200	74,200
購回股份	27(vi)	(11,642)	-	-	(11,642)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32	-	4,093	-	4,093
已沒收購股權		-	(695)	695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16	-	-	(53,432)	(53,43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252	4,793	4,515	570,5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的具體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具體資料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營運地點／國家	所持股份類別	已發行／註冊實繳普通股本	本公司所持擁有權益比例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珀森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九年 三月十二日	普通	2美元／5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2美元／ 50,000美元)	100% (二零一零年： 100%)	-	100% (二零一零年：100%)	投資控股
太平洋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日	普通	1港元／10,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 1港元／10,000港元)	-	100% (二零一零年： 100%)	100% (二零一零年：100%)	投資控股
美克(香港)貿易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七年八月 三十一日	普通	42,488,800港元／ 42,488,800港元 (二零一零年： 42,488,800港元／ 42,488,800港元)	-	100% (二零一零年： 100%)	100% (二零一零年：100%)	投資控股
福建美克休閒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附註(i)及(iv))	中國 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二日	普通	人民幣160,223,525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二零一零年： 100%)	100% (二零一零年：100%)	生產及買賣 體育用品
福建省美斯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附註(ii)及(iv))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三月十五日	普通	200,000,000港元／ 200,000,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 183,999,480港元／ 20,000,000港元)	-	100% (二零一零年： 100%)	100% (二零一零年：100%)	生產及買賣 體育用品
泉州市美克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附註(ii)及(iv))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三十日	普通	人民幣261,063,84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二零一零年： 100%)	100% (二零一零年：100%)	生產及買賣 體育用品
福州美克森體育用品有限公司(附註(iii)、(iv)及(v))	中國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普通	人民幣5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5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	- (二零一零年： 100%)	- (二零一零年：100%)	買賣體育用品

於兩個年度內及兩個年度結束時附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上述所有附屬公司主要於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地點營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的具體資料(續)

附註：

- (i) 該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i)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iv) 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該等公司的正式名稱以中文為準。
- (v) 該附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詳情載於附註33。



財務概要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28,728	365,631	499,420	712,864	633,385
銷售成本	(226,951)	(246,480)	(328,483)	(464,611)	(422,213)
毛利	101,777	119,151	170,937	248,253	211,172
其他收入	1,255	3,411	2,265	7,624	3,952
其他虧損淨額	-	-	-	(7,726)	7,69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602)	(29,721)	(21,089)	(42,812)	(74,085)
行政開支	(11,312)	(18,471)	(22,096)	(34,964)	(42,156)
其他經營開支	(5,961)	(6,624)	(9,121)	(16,923)	(18,383)
融資成本	(5,029)	(9,460)	(10,372)	(12,006)	(13,10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	-	-	10
除稅前溢利	63,128	58,286	110,524	141,446	75,103
所得稅開支	(5,709)	(1,829)	(15,170)	(24,994)	(18,985)
年度溢利	57,419	56,457	95,354	116,452	56,118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3	(29)	(5)	18	-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57,432	56,428	95,349	116,470	56,118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7,305	49,118	90,606	116,452	56,118
非控股權益	10,114	7,339	4,748	-	-
	57,419	56,457	95,354	116,452	56,118
以下各項應佔本年度 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7,316	49,093	90,602	116,470	56,118
非控股權益	10,116	7,335	4,747	-	-
	57,432	56,428	95,349	116,470	56,118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元)	0.063	0.065	0.121	0.122	0.047

財務概要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流動資產	200,850	268,899	396,140	1,080,833	998,912
非流動資產	115,126	152,245	148,179	189,752	214,336
總資產	315,976	421,144	544,319	1,270,585	1,213,248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143,595	173,039	231,470	341,794	285,095
非流動負債	—	19,296	20,943	2,193	6,509
權益總額	172,381	228,809	291,906	926,598	921,644
權益及負債總額	315,976	421,144	544,319	1,270,585	1,213,248

